

2020 年度
苍溪县白山乡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四部分 附件	28
附件 1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8
附件 2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36
第五部分 附表	5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二、收入决算表.....	54
三、支出决算表.....	5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	5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表	5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表.....	5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5.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 年重点工作。

1. 脱贫攻坚。大力发展农村产业经济，对标“一超六有”严格确保全乡脱贫；提升贫困户的思想意识，强化感恩教育，做到扶贫先扶智，建立农民增收长效机制。

2. 项目投资。努力争取项目，投入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场镇交通、排污管网等建设，进一步扩大村级文化活动阵地；以白山商会为重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招商引资工作，2020 年，力争吸引外地客商投资 1000 万元。

3. 产业发展。大力发展家庭农场、特色种植、养殖业，2020 年将现有土鸡养殖规模扩大 10%，保持猕猴桃产业发展稳中有进，加大对渔业、核桃产业的经济投入，分别增收 4% 和 9%，促进农村产业经济进一步发展。

4. 乡村振兴。围绕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五个方面，加快城镇化建设步伐，争取实现全乡生产总值提升 9%，吸引人才返乡创业，促进人才回流，切实打开乡村振兴新格局。

5. 城乡建设。进行农村风貌改造，完成土坯房统计、改

建任务；集中整治环境问题，加强群众的环保意识，努力建设天蓝水绿新白山。

6. 社会民生。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走访入户深入调查老百姓的实际需求，大力宣传两保工作思想，加大对民生工程的经济投入，对特困群众加大救助力度。

7. 改革创新。加强各方面的交流学习，考察调研，创新发展方式，创新制度管理方式，创新干部工作方法，在全乡范围内普及信息化建设和数字办公。

8. 安全稳定。以安全生产为基石，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从源头抓起，确保全乡不出现一例安全事故。打好扫黑除恶三年攻坚战，在全乡范围内铲除黑、恶、乱的情况，群众普遍形成不怕黑恶，坚决举报的意识。综治维稳有序进行。

二、机构设置

白山乡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纳入白山乡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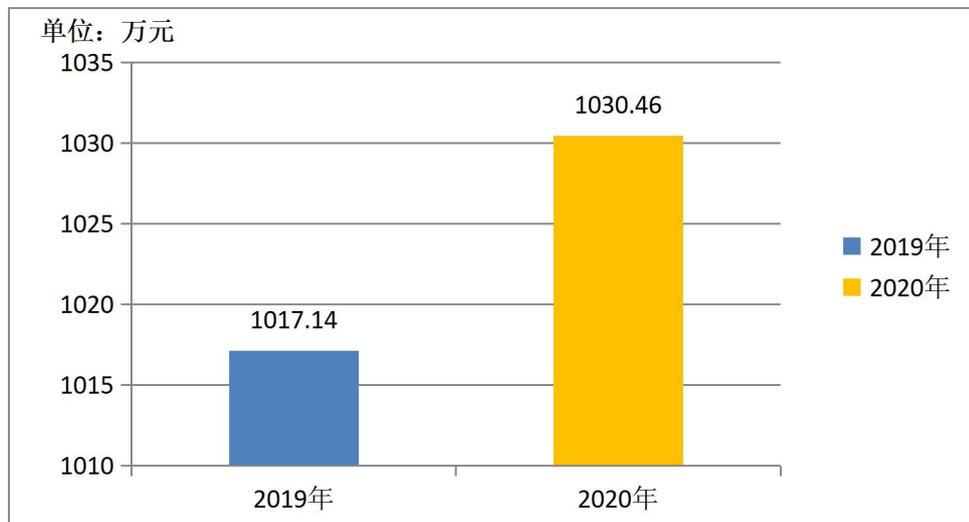
1. 政府机关
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3. 便民服务中心
4. 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5. 农民工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030.46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32 万元，增长 1.3%。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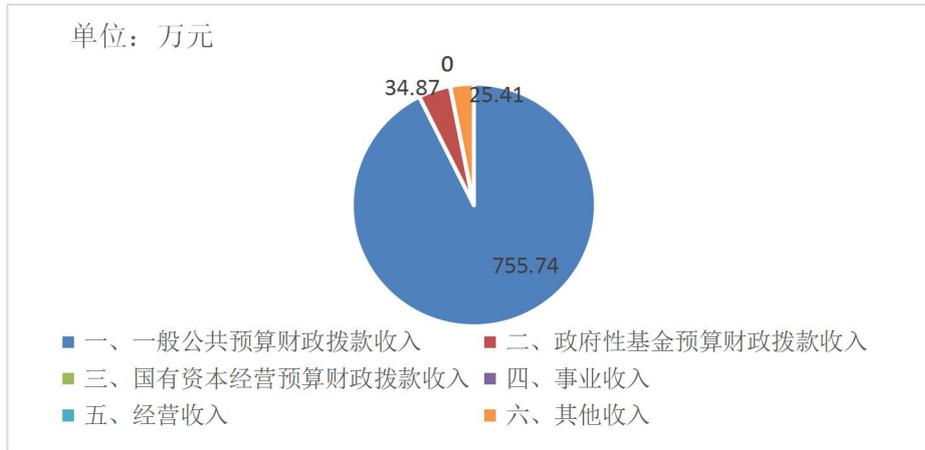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816.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5.74 万元，占 92.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87 万元，占 4.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5.41 万元，占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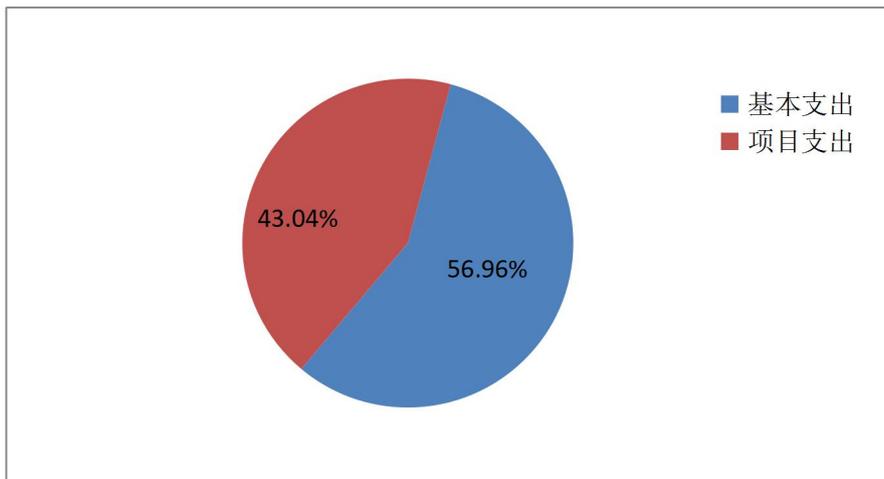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850.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4.55 万元，占 57%；项目支出 366.11 万元，占 4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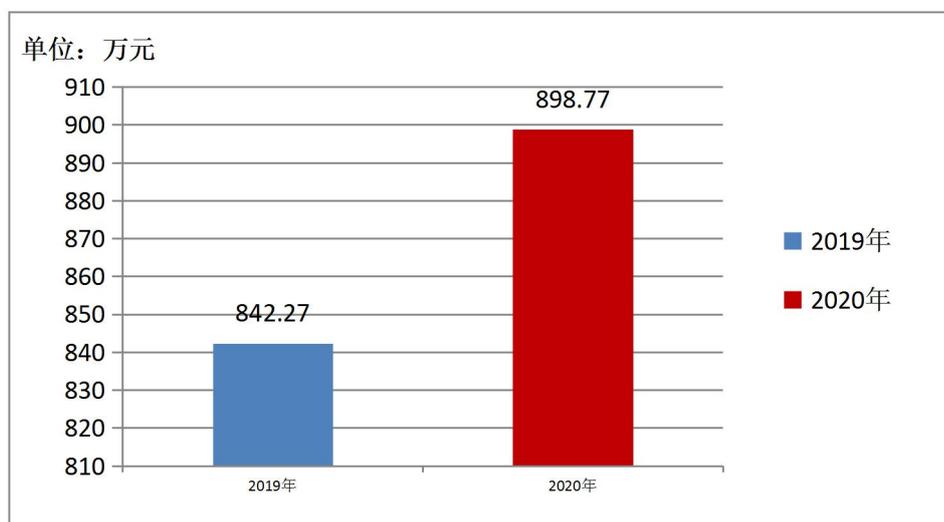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98.77 万元。与 2020 年相

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增加 6.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标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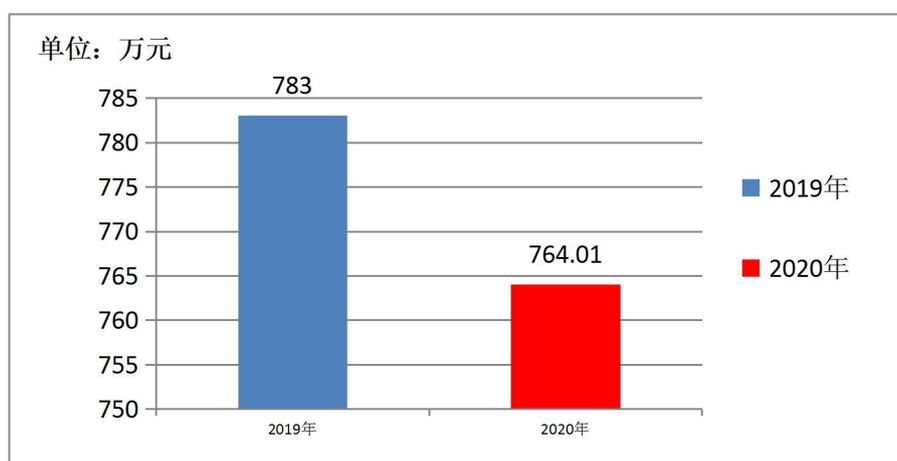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4.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18.99 万元，下降 2.4%。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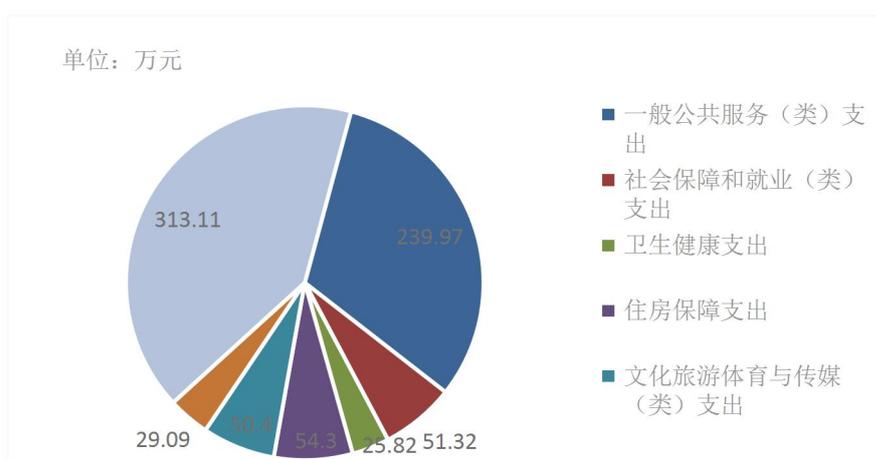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64.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9.97万元，占31.4%；教育支出（类）0万元；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50.4万元，占6.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32万元，占6.7%；卫生健康支出25.82万元，占3.4%；住房保障支出54.3万元，占7.1%；城乡社区支出29.09万元，占3.8%；农林水支出313.11万元，占4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764.01万元，完成预算91.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83.55万元，完成预算9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物（项）：支出决算为 35.51 万元，完成预算 6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0.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决算为 5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项）：支出决算为 15.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51.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9.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9.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67.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29.96 万元，完成预算 4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14. 农林水（类）水利（款）抗旱（项）：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13.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2.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7.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55.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

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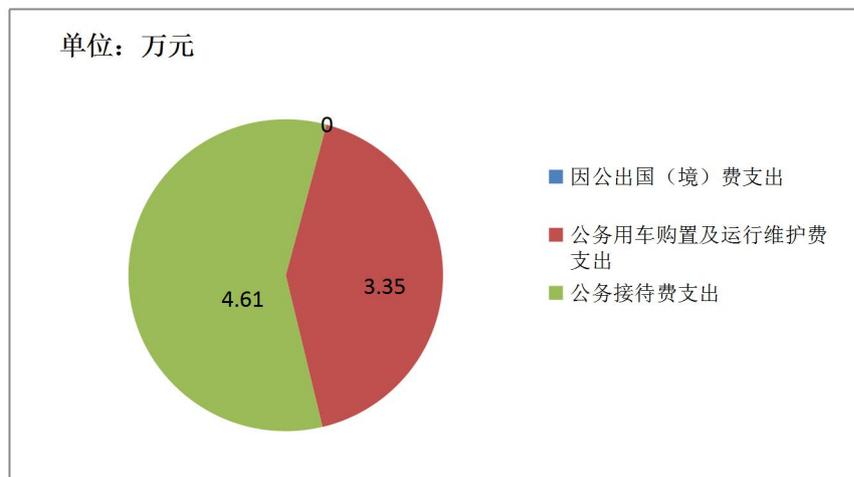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96万元，完成预算8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降低接待标准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35万元，占7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61万元，占92.2%。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35万元，完成预算74.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1.06万元，下降24%。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用车频率

降低。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5 万元。主要用于白山乡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4.61 万元，完成预算数 5 万元的 9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1.74 万元，增长 60.6%。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工作检查、脱贫攻坚验收督察频繁，接待规模比上年有所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6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78 批次，114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4.61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64.8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白山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6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6.85 万元，增长 43.5%。主要原因是机关公务费用和财力补助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白山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1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红庙村大棚建设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白山乡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应急保障。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革命老区建设白山乡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乡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综合管理、整体效益等方面开展自评，我单位 2020 年度评价得分为 98 分，但在预算执行进度方面还存在不及时的问题。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4 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

情况来看，达到了预先绩效目标的要求。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革命老区建设白山乡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乡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等 4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72 万元，执行数为 5.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对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 94 人工作补助，全面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工作者的关爱措施，增强群众向心力和群众疫情防控的积极性，提高群众对疫情防控工作的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控工作防控时效长、工作量大，后续保障经费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防控工作常态化管理。

（2）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天马村三、六组通村主道路 0.7 公里硬化，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改善群众出行、农业生产及群众生活条件，提高道路使用效率，有效保障农户出行、生产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实施后后期管护机制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管护机制，逐步提高项目使用效益，改善民生基础条件。

(3)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6.89 万元，执行数为 3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制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方面：乡财力补助资金有限，满足不了政府经费的需求，缺少事业发展资金保障。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政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的需要。

(4)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13.07 万元，执行数为 21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全乡 6 个行政村，农村社区 1 个的村（社区）正常运行及干部报酬的发放，支持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了农村基层干部的素质和战斗力，维护了社会稳定，解决了村内最急需、群众最急盼、受益最直接的突出问题，促进了农业生产、方便村民生活，建立村民民主参与、民主议事、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的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管理体系。确保环境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方面，经费

的资金投入结构目前较为单一，主要是政府投资，基层干部报酬低的问题难以解决。下一步改进措施：要通过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创收节支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疫情防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			
预算单位		苍溪县白山乡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72	执行数:	5.72	
	其中-财政拨款:	5.72	其中-财政拨款:	5.72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全面落实疫情防控一线社区（村）工作者关心关爱措施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川疫指发〔2020〕41）文件要求及县委、县政府相关规定，对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176人发放工作补助，全面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工作者的关爱措施，增强群众向心力和群众疫情防控的积极性，提高群众对疫情防控工作的满意度			资金发放到位率100%、群众向心力增强、防疫意识得到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98%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补贴人数	≥94人	94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率100%	发放到位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	资金下达后2天内打卡直发到位	通过一卡通资金支付率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按农村误工标准补贴	村干部500元/人，组干部300元/人	村干部500元/人，组干部3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营造积极防控氛围	增强群众向心力，增强干部职工及群众疫情防控的积极性、主动性。	增强群众向心力，增强干部职工及群众疫情防控的积极性、主动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革命老区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白山乡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		苍溪县白山乡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35	执行数:	35
	其中-财政拨款:	35	其中-财政拨款:	35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天马村六组通村主道路0.7公里硬化，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		完成通村道路硬化0.7公里，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有效改善，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生产和出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按时开工、竣工，受益农户74户、251人、受益自然组2个，群众满意度超过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公路里程(km)	0.70	完成0.70km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公路村组个数(个)	2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道路设计及施工均应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达到标准	验收合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泥混凝土路面宽度(M)	≥ 3.5	验收合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cm)	≥ 20	验收合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验收合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专款专用,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组织实施	按序组织实施,及时拨付资金,加快执行进度	符合规定程序资金拨付率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0.10.10.	如期开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竣工时间	2020.11.10.	按期完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万元)	≤ 35	3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老区群众生活水平	有所提高	如期开工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自然村个数(个)	≥ 1	按期竣工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贫困村个数(个)	≥ 1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户)	≥ 35	生产生活水平、出行得到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人)	≥ 251	251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路域环境	改善	得到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公路使用年限(年)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2%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			
预算单位		苍溪县白山乡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36.89	执行数:	36.89	
	其中-财政拨款:	36.89	其中-财政拨款:	36.89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指标: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产业发展、社会事业、民生工程、新型城镇化。保障指标:全面从严治党、深化改革、安全生产、环境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	100%	
		质量指标	按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按质按量完成。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	2020年12月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万元)	≤36.89	36.8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	100%	100%
	社会效益	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100%	100%
	生态效益	节约资源有效推进，森林覆盖率持续提高，环境状况得到改善。	100%	100%
	可持续效益	推进各项工作依法科学健康可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98%	98%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预算单位		苍溪县白山乡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13.07	执行数:	213.07	
	其中-财政拨款:	213.07	其中-财政拨款:	213.07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切实保障基层组织人员报酬和基层工作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			切实保障基层组织人员报酬和基层工作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6 个, 农村社区 1 个, 村组干部人员报酬保障, 基础设施、环境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的运行维护	按政策规定标准用途予以保障	保障基层组织活动正常开展, 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按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 按质按量完成。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	2020年12月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万元）	≤213.07	213.0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村内最急需、群众最期盼、受益最直接的突出问题，促进农业生产、方便村民生活，建立村民民主参与、民主议事、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的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管理体系	确保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	节约资源有效推进，森林覆盖率持续提高，环境状况得到改善。	100%	100%
	可持续效益	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素质和战斗力，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覆盖率100%	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覆盖率100%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98%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苍溪县白山乡人民政府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从同级财政以外的同级政府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拨款及从上级或下级政府（包括政府财政和政府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款。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人民代表之家”规范化建设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

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用于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共产党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文化站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项）：指政府用于广播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指政府用于计生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乡机关单位用于缴纳行政（参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政府用于村建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政府用于村建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政府用于农业服务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指政府利用财政项目资金开展农村道路建设的基本支出、资本性建设投入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指政府用于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政府用于农村基层组织村组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和运行经费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白山乡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白山乡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纳入白山乡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政府机关
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3. 便民服务中心
4. 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5. 农民工服务中心

(二) 机构职能

1. 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促进发展。科学制订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

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维护稳定。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5. 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三）人员概况

政府有独立核算的机构 1 个，党委在职人员 2 人、政府

机关在职人员 17 人（含政府工勤 1 人）、事业在职人员 17 人（含三支一扶 1 人），遗属补助人员 6 人，临聘人员 2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816.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5.74 万元，占 92.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87 万元，占 4.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5.41 万元，占 3.1%。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850.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4.55 万元，占 57%；项目支出 366.11 万元，占 4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致力稳中求进，提升综合经济实力，致力规划先行，特色产业蓬勃发展，致力项目争取，基础设施全面改善，致力脱贫攻坚，如期实现退出验收，致力民生事业，筑牢社会保障体系，致力新风培育，深入开展六化行动。

完成情况：

1. 全面筑牢疫情防控坚固防线。我乡坚决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部署和要求，扎实开展宣传、

排查、管控等工作。全乡共设立各类检查站 13 个，抽调乡干部、卫生院派出所、各村两委人员、志愿者 80 余人 24 小时蹲点值守，对过往车辆和行人进行排查；劝导群众推迟或取消婚嫁等宴请活动 39 起，从简办理丧事 9 起。张贴公示公告 1000 余份。以沿路沿线、主干道为重点，悬挂宣传横幅 50 多处。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30000 余份。截至目前，我乡疫情防控工作正常有序开展，辖区范围内未发生 1 起病例。

2. 狠抓责任落实聚力脱贫攻坚。我乡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来抓，持续对标“两不愁、三保障”，严格落实“五个一”帮扶工作要求，扎实推进驻村帮扶工作。我乡 5 个贫困村，“一低五有”各项指标全面达标。511 户 1871 人，“一超六有”各项指标全部达标。今年争取扶贫资金 100 万，实施 1 个贫困村集体经济扶持项目，硬化道路 2.3 公里；完成住房提升改造 7 户；完成农村产业扶持 34 户；安排政府公益性岗位 10 人，贫困公益性岗位 29 人；完成 105 名学生的教育救助基金申报工作，指导贫困家庭在读中职、高职、本科学生 65 人申报“雨露计划”补助。医保、签约医生服务、慢性病特殊门诊、低保、退耕还林、新农保等民生政策全部落地落实。高质量完成了脱贫攻坚收官之战各项目标任务。

3. 稳步推进固定资产投资工作。我乡牢牢树立大抓招商引资、项目建设推动全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导向，进一步拉高工作标杆，牢牢把握关键具体环节，着力推动全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今年以来，我乡项目储备 3 个，总投资

2.1 亿元，涉及乡村旅游，生态康养，工业投资；招商引资工作完成目标任务 7000 万元，其中完成省外投资 3000 万元，工业投资 3000 万元；我乡项目投资工作克服新冠疫情的影响完成县委规定 90%，共计 4950 万元，其中完成工业投资 3490 万元，技改投资 1900 万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4.着力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按照“一园、一乡、一村、多点”的空间布局，构建场镇与农村、人与自然、产业与生态和谐相融的新型山区城镇化空间形态，全力打造集红色文化传承、生态康养、美丽乡村、田园度假四大特色为一体的“文化产业园”。今年以来，我乡围绕“三大百亿”产业建设，在文石路、东石路沿线巩固提升产业园区 4 个，大力实施“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广泛开展乡风文明建设，产业基础设施修复提升、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示范项目，完成 7 个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完成寨坪村畜禽粪污集约利用项目。着力推进产业美、民居美、环境美、乡风美、生活美的“五美乡村”建设和发展。

5.大力推动基层治理能力建设。一是联合石马派出所、文昌司法所、文昌市场监管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宣传、整治行动 10 余次，发放宣传资料 6000 份，悬挂标语、普法公益广告 100 余处，规范车辆停放秩序、劝导商家落实门前五包，清理各类垃圾 400 余吨。二是按照“蓝天、碧水、净土”的要求做好环保常态化工作，加强全乡秸秆禁烧巡查工作，对涉及环境污染的企业实行“一企一档”，加强问题督查，发现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三是扎实推进农村

人居环境整治“五大行动”，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由村庄面上清洁向屋内庭院、村庄周边拓展，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化。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乡财政所要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本级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情况。

3.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乡政府要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要予以问责。落实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一是要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预算要结合本部门的发展计划、职责和任务测算，要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切合单位实际。二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使每位同志对自己的目标任务了然于胸，从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考核目标中涉及到的每一项任务都落到了实处，同时建立并执行考核

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使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有效控制支出的情况下，确保了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二）存在问题。

乡镇预算经费主要是人员经费和维护政府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在履行发展经济职能方面只能靠项目的支撑。没有服务于发展经济职能的经费保障，造成了很多工作开展被动，给我乡工作的正常运转和单位形象带来了负面影响。

（三）改进建议。

（1）建议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支出理念。

（2）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

（3）年度预算编制后，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异，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同时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4）加强现有预算管理模式的改革与完善，以结果为

导向，即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要以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为依据，始终围绕绩效目标实现（即预期结果）这一主线，强化支出责任，“用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形成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实施、评价结果应用、一环扣一环的管理闭环，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附件 2

附件 2-1

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 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情况，为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2020 年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实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用于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工作，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镇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5.72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一线防控人员补助，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到位，维护健康稳定社会环境。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一线人员开展疫情排查、设置消毒卡口、防疫知识宣传、人员值班值守经费。根据疫情防控工作安排要求，实时更新

人员考核、工作部署等防控措施的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0 年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5.72 万元。白山乡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5.7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5.72 万元，计划资金为中央财政资金，项目单位无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5.7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5.72 万元，到位资金为中央财政资金，项目单位无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0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5.72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0 年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主要内容是基层一线人员开展疫情排查、防疫知识宣传、消毒、卡口值班值守等。严防新冠疫情扩散，保障群众身体健康。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且目标明确，符合我乡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0 年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5.7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72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5.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一线防疫人员工作补助。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疫情防控经费支出相关规定，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5.72 万元，对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 94 人全覆盖补助。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推动了我乡对疫情防控工作中人员排查、防疫宣

传、消毒、卡口值班值守等工作的开展，保障了我乡疫情防控工作取得实效，并对于严防新冠疫情扩散和提高群众防疫意识成效显著，切实保障了群众利益，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次实施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有效提高了群众大防控意识和对新冠肺炎疫情的认识，通过宣传、排查、消毒等举措，全面筑牢我乡防疫屏障，保证了我乡人民群众的身体康，人民群众防控意识得到显著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防控时效长、工作量大，后续保障经费不足。

（三）相关建议

可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正常运行。

附件 2-2

白山乡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白山乡天马村项目经费来源为革命老区建设基础设施建设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35 万元，主要用于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

（二）项目绩效目标

白山乡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35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道路建设、硬化等。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0 年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天马村三、六组通村主道路 0.7 公里硬化。根据革命老区资金项目管理相关要求制定项目前期规划、过程监管、后期验收和资金拨付，以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为指导，结合财政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0 年白山乡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资金 35 万元。白山乡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

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3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35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3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35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0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35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项目验收合格后实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资金直接拨付到项目施工单位，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0 年白山乡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35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完成天马村三、

六组通村主道路 0.7 公里硬化。

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乡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0 年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3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5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天马村三、六组通村主道路 0.7 公里硬化。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为了更好的使用革命老区专项经费，我乡严格按照乡人大通过的预算执行。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35 万元，完成天马村三、六组通村主道路 0.7 公里硬化，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革命老区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群众出行要求，提高了村组道路使用率，解决了群众诉求，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年天马村道路建设项目革命老区资金的使用，对该村组道路进行了建设，保障了该村组道路的通畅，解决了因自然灾害导致的农村道路基础设施损毁群众生产生活受到影响的问题，通过道路硬化，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方便群众出行。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乡要求。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后期管护机制有待加强。

（三）相关建议

健全管护机制，逐步提高项目使用效益，改善民生基础条件。

附件 2-3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36.89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等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36.89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0 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主要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根据工作安排要求，以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为指导，结合财政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0 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资金 36.89 万元。白山乡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36.89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36.89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36.89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36.89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止到 2020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36.89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健全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0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乡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0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36.8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6.89万元，总共支出资金36.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为了更好的使用乡镇财力补助专项经费，我乡严格按照乡人大通过的预算执行。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36.89 万元,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制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 年乡镇财力补助专项经费专项资金的使用,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制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

维护了社会稳定。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乡要求。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乡财力补助资金有限，满足不了政府经费的需求，缺少事业发展资金保障。

（三）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时按社会发展需求增加额度，确保政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的需要。

附件 2-4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白山乡人民政府辖 6 个行政村，农村社区 1 个，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纳入白山乡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政府机关，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

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乡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13.07 万元，经费资金总额为 213.07 万元，切实保障基层组织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经费用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213.07 万元。白山乡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213.07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213.07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213.07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213.07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止到 2020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213.07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了更好的使用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我乡严格按照苍溪县委组织部和苍溪县财政局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使用。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

理。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0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建设主要内容是切实保障基层组织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经费用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乡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0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13.07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是切实保障基层组织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经费用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会计管理中心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投资。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213.07 万元,2020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建设主要内容是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经费拨付实施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得以解决。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基本符合我乡要求。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费预期目标完成程度。2020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已将资金拨付给 6 个行政村,1 个农村社区开展服务群众工作,按照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保障基层组织活动开展运行率达到 100%,完成绩效标准为优;成效指标(村民满意度)达到 98%以上,完成绩效标准为优。

2020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通过合理地财、物资源的投入使用,做到了节约资源。经费拨付实施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通过合理地财、物资源的投入使用,做到了节约资源。经费拨付实施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

我乡在以下相关方面将持续做好工作，保证经费的良好运行，发挥其预期作用。

政策方面，我乡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原则，切实履行国家和地方政府的管理规定。

可持续性方面，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素质和战斗力，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覆盖率 100%。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经费的资金投入结构目前较为单一，主要是政府投资，基层干部报酬低的问题难以解决。

（三）相关建议

要通过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创收节支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